

证券代码：872300

证券简称：玉柴动力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玉柴动力”）生产经营的需要，控股股东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柴集团”）将所持有的“玉柴”、“YC”、“YUCHAI;YC”、“玉柴;YC”、“YC;玉柴动力;YUCHAI POWER”“YC;玉柴迈威”等注册商标许可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许可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该许可为普通许可，许可使用费用预计为530万元/年，最终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学文、梁海波回避表决。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议案》，关联监事杨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玉林市玉州区玉柴路 2 号

注册地址：广西玉林市玉州区玉柴路 2 号

注册资本：182479.156069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融资服务（需国家审批的除外）与财务顾问服务，项目投资与策划，企业改制、重组、兼并、收购咨询，柴油机、汽油机、发电机组的制造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围设备开发、销售及系统集成，科学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成品油销售（此项目仅供分支机构经营）；对出资人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开展有关投资、经营活动，对全资、控股子公司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技术研发、制造、销售；机械及电子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汉阳

控股股东：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商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以公允为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执行，无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1、合同主体：

商标使用许可人（甲方）：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乙方）：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主要条款：

（1）许可范围为：1、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许可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的商标为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注册的下列商标（以下简称“许可商标”）在第4类商品上注册的：第43373813号、第64169703号；在7类商品上注册的：第1421056号、第3437146号、第3437132号、第3437133号、第3437134号、第3437135号、第3437136号商标第43366882A号、第64182002号；在12类商品上注册的：第43358742号、第64179229号。

（2）申请许可使用范围：1、合同项下的使用许可为普通许可。2、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许可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在符合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的商品/服务、商品包装、说明书、宣传资料以及其生产经营活动中使用许可商标。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各个许可商标的使用不得超出该商标注册证中核定使用的商品/服务项目范围。

（3）许可商标的许可使用期限为叁年，即从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0日止。

（4）预计交易额为人民币530万元/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且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制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对公司的主要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亦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